

为孩子拉人气 “求投票”刷爆朋友圈 市民很反感

◆热线关注
2382258

“万能的朋友圈，请帮忙给我女儿投一票吧，胜败在此一举……”“请为我侄女投票，今天最后一天，谢谢了各位大神！”继点赞、晒娃后，一些家长为了帮助孩子在各种网络评比活动中胜出，热衷通过微信让亲朋好友帮忙“拉票”。面对莫名的“求投票”，你投还是不投呢？

“求投票”刷爆朋友圈

“亲，我家宝贝在参加最萌宝宝超级大赛，帮我宝宝投个票吧。点进链接，关注一下公众号就可以了。每天都可以投一票哦。”达州白领小徐给记者看了她朋友圈这条“求投票”的消息。小徐说，这是她孩子同学的妈妈前段时间参加达城一商家的活动时发布的，为了让大家给宝宝投票，这位妈妈不仅在朋友圈转发信息、要求投自家宝贝一票，还一对一地给每位群里的朋友进行私聊，请求大家为宝贝投票。

“我们群里的同学家长们有的回应了她的请求，纷纷投票，还把截图发给了她。”小徐说，虽然她也投了票，但内心对此却颇为反感。小徐说，这大半年以来，她发现微信朋友圈内被这种投票的消息快刷爆了，什么最美亲子照、绘画作品展、超级萌宝评选的投票都可以在朋友圈内看到。

过程繁琐惹市民反感

与小徐有类似遭遇的网友不在少数。在政府机关上班的王女士告诉记者，最近自己也频频被“求投票”骚扰。“我亲戚家一孩子参加了一个网站发起的绘画作品大赛，父母为了给孩子争第一名，夫妻俩每天都在朋友圈刷屏，让我们帮忙投票。”王女士说，这样的朋友圈投票不仅仅只是动动手指投票，还需要先关注这家网站的公众账号，然后在公众平台上发送选手的编号，有些还要求分享消息后还要发送截图，步骤特别麻烦。

在微信朋友圈，隔三差五就能收到拉票的信息。投吧，一不了解情况，二是相当麻烦费事，不投吧，又觉得有点不近人情。面对家长们层出不穷的微信拉票信息，市民刘先生十分反感，“这不是在拼爹拼妈吗？若让孩子参加这样的活动，所获得的名次就应该由其本身的好坏决定，而不是靠父母拉来的选票多少来定输赢。我就从来不投票。”

拉票者费力费神还费钱

“自己的事都没这么上心，这孩子的事情我可是操碎了心。参加这个活动以来，我每天早中晚三次发朋友圈提醒身边朋友给孩子拉票，一有空就查看孩子的投票成绩，看到名次稍稍下降，心里那个急哟，就开始给亲朋好友打电话提醒帮忙投票。”家长刘女士告诉记者，她还见过更“疯狂”的家长，为了给孩子拉票，每天不定时地在微信群发红包，1元到10元不等，天天发，每发一个就让抢到红包的人去给孩子投票。

“好累，每天当个工作来做，确实有负担，但是又没办法，几乎把我的人脉都用光了。”曾经参加过投票活动的家长告诉记者，“最后活动结束后就领了一个小礼物，说不定还没有话费、流量费贵。”

(本报记者 张瑞琦)

市鸿通集团 载歌载舞迎国庆

本报讯 近日，我市知名企业鸿通汽车集团组织公司近600名员工齐聚达城西外，载歌载舞共庆中秋、喜迎国庆的到来。

据鸿通集团执行董事冉龙介先生介绍，鸿通集团旗下凤凰国际大酒店、达州客运南站、兰都假日酒店。公司员工总人数1000余名，除假日期间仍坚守在工作一线的员工外，参加本次晚会的员工达600余人。

晚会现场，员工们用自编自演的节目歌舞、小品、诗歌尽情地抒发了对鸿通集团和本职工作的热爱。节目中间还穿插了抽奖环节，晚会最后在《团结就是力量》的歌声中结束。

(本报记者 陈小玲)



达城滨河游园 路灯“下岗”了？ 部门：尽快维修恢复通电

本报讯 25日晚，记者来到滨河游园看到，从南门口到通川桥沿线的路上每隔约10米的距离就有一盏路灯，但这些路灯都无照明，与河对岸灯火辉煌的仙鹤路相比，感觉笼罩在一片黑暗之中。一位在滨河游园经营副食店的老板告诉记者，路灯熄了大约有半个月了，这段时间都是附近商家的灯光来照亮滨河游园，否则更黑。“黑黢黢的一片，走路都会觉得害怕。”采访中，一位

在滨河游园散步的市民还打趣的说：“路灯不亮了，是不是欠费停电了。”

正在滨河游园散步回家的周大爷称，每天晚上他都要在滨河游园跳舞或散步，这一段时间路灯不亮了，走路都格外的小心，生怕没看见路摔一跤。“没有路灯照亮走路，还是挺不安全的，我们还是希望赶紧通电亮起来。”周大爷说。

对此，市政路灯管理所工作

人员告诉记者，路灯突然熄了是因电线老化等诸多因素引起的，因为这段时间连续下雨延误了抢修时间，他们会尽快维修恢复通电。该工作人员还称，他们在检修路线的时候发现路灯的电缆线被小偷偷取，呼吁市民如发现有小偷偷取公共设施及时向公安机关报警或相关部门举报，也希望市民们能爱惜城市公共设施。

(本报记者 洪叶)

离婚变更房产登记 房管局要收离婚调解书？

房管局：对市民负责

◆热线咨询
2382258

本报讯 “到市房管局办理房屋产权变更登记，居然要收离婚调解书原件。”近日，市民龚先生致电本报市民热线2382258反映称，他只有一份离婚调解书，房管局拿去了原件，让他没办法办理其他事务，他很不解，市房管局为什么要收取原件备案？

市民：
房管局要收《离婚调解书》

龚先生告诉记者，今年8月，他和老婆因感情破裂，到法院办理了离婚，协议约定他们共同购

买居住的房产归他所有，后法院作了《离婚调解书》确定。“前几天，我拿着《离婚调解书》到市房管局办理房屋产权变更登记，工作人员看了后，按照调解书要求，将我与前妻共有的房产变更到我个人名下，但《离婚调解书》却不还给我，称按规定必须原件备案。但当到派出所去变更户口簿‘已婚’项目时，他们也要我出示原件，我就懵了，法院只给了我一份《离婚调解书》，我怎么也拿不出第二份来呀，就到市房管局要求备案复印件，退还原件，工作人员直接拒绝了，称，他们只能原件备案，如果派出所认可，可以给我复印一份并加盖房管局鲜章，证明复印属实。市房管局这样做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吗，他们为什

么要收取原件备案？”

房管局：对市民负责

随后，记者联系了市房管局，一负责人告诉记者，房产对于每个市民来说都属于重大财产，本着对市民负责，对工作严谨的态度，据相关规定，市民龚先生变更房产登记必须要《离婚调解书》原件、或者加盖出具《离婚调解书》法院鲜章的复印件备案，这是证明房产变更的唯一有效法律依据；如果派出所认可我们的复印件，我们可以向龚先生出具加盖房管局鲜章的复印件证明属实；或者龚先生可以到法院复印一份加盖鲜章的《离婚调解书》证明。

(本报记者 杨秀琴)

◆热线反映
2382258

本报讯 近段时间，只要天气晴好，南城市民都能在骑龙大道御南苑酒店前看到一条大黄狗拴在街边的电线杆上，随地大小便，既威胁过往行人，又影响市容。昨日，市民李先生打进本报热线反映。

李先生告诉记者，前两天他散步时从御南苑酒店经过，看到电线杆前有一条狗，蹿起来冲着小孩子“汪汪汪”叫，那阵势吓得

吓人 大黄狗拴养在马路边

小孩子直哭。“幸好那条狗是被链子拴上了，否则后果不堪设想。”

当天记者来到南城骑龙大道，很容易就在御南苑酒店门口找到了那条狗。正如李先生所言，人行道上的路灯杆上拴养着一条大黄狗，不远处的地上随处都是狗屎狗尿。拴狗的链子就是一般的绳子，简单的拴在路灯杆上。

“城区不是不能养大型犬嘛，

怎么还在大街上养起来了，这也太吓人了。”“这么大一一只狗就用这么一根细绳子拴到，哪天发起狂来，这绳子怕是拴不住哦。”路过此地的市民对狗主人这样肆无忌惮地将狗养在大街上的做法极为不满。他们认为此举不符合相关规定，建议有关部门尽快出面治理。

(本报记者 张瑞琦)

主 编 李天泉
责任编辑 李 杏

官方微信 dzrbdzwb
官方微博 dazhouxinwen

投稿邮箱
dzwbjzx@sina.com
爆料热线：2382258